
荆州市荆开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6 年)

二〇二六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参与投资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重大风险相比无重大变化，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9
四、 资产情况	2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1
六、 负债情况	21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3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4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4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5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财务报表	2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8

释义

常用词语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	指	荆州市荆开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企业会计准则、新准则	指	指我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以及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等文件的统称
国务院国资委、国资委	指	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荆州市国资委	指	荆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指《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指发行人现行适用的公司章程
最近两年	指	指 2024 年及 2025 年
最近一年	指	指 2025 年
报告期末	指	指 2026 年 6 月末
最近一年末	指	指 2025 年末
工作日/日	指	指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荆州市荆开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荆开产投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杨荆
注册资本（万元）	30,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万元）	30,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湖北省荆州市 江津东路南 155 号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州市 江津东路南 15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3213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1685628797@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黄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湖北省荆州市江津东路南 155 号
电话	0716-8228166
传真	0716-8228166
电子信箱	1685628797@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荆州市荆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荆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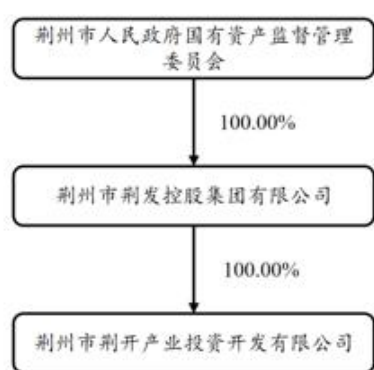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无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无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0%。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杨荆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杨荆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袁野、桑茂强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袁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黄涛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作为荆州市经开区重要的产业化运营主体，聚焦园区运营、民生服务、产业投资三大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光伏发电、工程施工、经营租赁等业务。

（1） 园区运营

发行人立足智能家电产业及汽车零部件产业，因地制宜开展光伏发电、经营租赁、园区供热等业务。

1) 光伏发电

2021 年 6 月，国家能源局印发了《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试点方案的通知》，明确要求以整县(区)推进分布式光伏规模化开发，党政机关建筑屋顶总面积可安装光伏发电比例不低于 50%，学校、医院、村委会等公共建筑屋顶可安装比例不低于 40%，工商业厂房屋顶可安装比例不低于 30%，农村居民屋顶可安装比例不低于 20%。同时鼓励地方创新政策措施，通过财政补贴、整合乡村振兴各类项目资金等方式给予支持，鼓励试点县(市、区)积极组织屋顶光伏开展分布式发电市场化交易。

发行人光伏发电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湖北荆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荆开新能源”）负责运营，荆开新能源致力于建设清洁能源工厂、清洁能源工业园和清洁能源示范区，打造屋顶分布式光伏规模开发样板，全力促进能源转型，助力地方经济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发行人光伏发电业务主要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模式，发行人与荆州市经开区工业企业签署《光伏发电项目租赁及供电合同书》，发行人租用建筑物/厂房屋顶及项目电气设备等所需的安装场所，发行人为光伏电站项目的所有者，负责承担光伏电站项目的全部投资，负责光伏电站的设计、开发、建设、管理和运营等工作，通过光伏发电的电量先用于区域内工业企业，多余的电量并入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荆州供电公司，向区域内工业企业供电价格较国家电网分时分段供电价格（包含电厂上网电价、输配电价、附加费等）给予 10%-20%的电价优惠。发行人光伏发电业务“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展业模式能有效确保光伏发电量能最终销售完毕。

2) 经营租赁

发行人经营租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荆州市荆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荆开资管”）和荆州市楚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楚华电子”）负责运营，包括自主运营和委托运营两种模式。自主运营主要系楚华电子拥有并运营沃特玛二期厂房等。

委托运营主要系出租荆开控股体系内自有的工业厂房、商铺及保障房等资产，其中厂房主要集中于荆州经开区，租赁对象主要为园区内招商引资企业，由荆开资管负责统一运营。荆开资管目前对外出租资产主要来源于荆开控股下属荆州开发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开城投”）及发行人下属楚诚投资，根据荆开城投及荆开资管签订的《代

收租金委托协议书》，荆开城投将存量物业委托荆开资管对外租赁，由荆开资管负责运营并收取资产租金。租赁资产由荆开资管同承租企业签订《租赁协议》，约定租赁合同金额、租赁物业情况以及租用时间及期限等，租金一般每半年支付一次，租金价格 1~17 元/平方米/月不等，承租方主要为园区内招商引资企业。

2025 年起，发行人下属楚华电子和楚诚投资与荆开资管签署《资产出租协议》，约定将下属自建厂房等物业资管委托荆开资管负责运营、出租及日常管理，对外出租过程中产生的各项经营成本均由荆开资管承担，实际租赁收入的 70% 分配给产权人，30% 分配给荆开资管。

3) 园区供热

发行人园区供热业务主要由下属荆州市茂源热力有限公司（简称“茂源热力”）负责运营，目前主要负责荆州市经开区化工园供热及配套热力维修业务。茂源热力无自有热源，热源单位为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茂源热力将所购高温水进行二次转换后，以管道运输方式向园区企业供热。目前荆州市经开区化工园区入驻企业主要包括湖北睿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先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力拓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 工程施工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以荆州市经开区绿化项目及道路养护项目为主。项目建设业务主要由公司子公司九木园林承担，九木园林在 2023 年 4 月取得施工劳务资质，委托单位以荆州经开区内国企为主，就具体项目签订相应《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合同》，协议约定工期、质量标准及合同价，在项目竣工验收日后支付。

（2）民生服务

民生服务是公司加强市场化转型，重点打造的城市运营服务产业，发行人民生服务业务板块主要包括供电、供水业务及配套水电工程。发行人供电和供水业务服务范围主要为荆州市经开区沙市农场区域，因输电设施和供水管网布局差异，供电和供水业务服务区域略有差别。除供电和供水业务外，发行人还有配电工程、供水工程及设备安装、管道维修等业务，主要为属于公司供电、供水范围内需要水电报装、设备安装及户表改造的用户提供服务。

1) 供电业务

发行人供电业务主要由子公司荆州市壹禾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壹禾能源”）负责运营，主要负责荆州市经开区沙市农场区域工业企业和居民用户的供电业务，发行人自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荆州供电公司购买电源后通过自有供电设施对荆州市经开区沙市农场区域进行电力供应并承担日常运营维护工作。发行人供电范围具体为北京东路铁路以东，范家渊路以南，东方大道两侧及以南，木沉渊路以北，供电用户 8,478 户。

2) 供水业务

发行人供水业务主要由子公司荆州市润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润泽水务”）负责运营，主要负责荆州市经开区沙市农场区域工业企业和居民用户的供水业务，发行人自荆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购买自来水后通过自有供水管道向荆州市沙市区居民和工业企业供应，并承担自来水水表安装和管道维护等工作。发行人供水范围具体为北京东路铁路以东，江津路以南，上海大道以西，木沉渊路以北，长江大堤以东，供水户数 7,917 户。

供水价格方面，润泽水务参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荆州城区供水价格的通知》按照用水用途区别定价，其中居民用水综合水价为 2.50 元/m³，非居民用水综合水价为 3.32 元/m³。

（3）产业投资

2024 年发行人收购湖北凯乐量子通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光纤生产线并成立湖北楚星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楚星通信”），正式进入光纤生产领域。发行人现有 9 座拉丝工艺塔、18 条光纤高速生产线，楚星通信将以自身光纤生产基地为基础，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形

成“棒、纤、缆”一体化产品布局。

公司持有荆州市德宝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北荆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家优质产业类公司股权账面价值 1.70 亿元。荆州市德宝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系根据中共荆州市委办公室印发的《荆办文〔2022〕18 号》文件精神组建而成，负责荆州市全市盐矿资源勘查开发和综合利用，目前新杨场矿区已完成 4 口井的勘探工作，新杨场矿区面积 6.64km 内已探明盐层埋深在 2900-3300m，总盐层厚度综合平均约为 150m，矿区主力盐层 NaCl 平均品位为 70.58%，盐资源储量估算 10 亿吨。考虑到新杨场矿区地面因素影响，实际可采 5km 区域可采 NaCl 资源储量估算约 1.65 亿吨。湖北荆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荆州市当地农商行，贷款余额在全市银行业排名第一，分产业以纳税白名单、专精特新、11 条产业链上下游等重点企业为突破口，确保重点产业、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精准服务到位；分职能大力开展政银、银担、银协等多方合作，搭建综合服务生态圈。

此外，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参与设立多支基金，由湖北高投荆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长江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作为基金管理人（GP）。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所在行业情况

1) 光伏发电行业现状及前景

光伏产业发展作为能源领域的一个重要方面，已纳入了国家能源发展的基本政策之中。太阳能是一种洁净可再生的一次能源。2020 年 9 月 22 日，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会，我国承诺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中国是太阳能资源相当丰富的国家，全国大部分地区年太阳辐射总量高于 5,000MJ/m²，日照小时数大于 2,000 小时，具有利用太阳能的良好条件。太阳能利用主要包括热、电两种，光伏发电是目前太阳能发电的主要方式。

关于光伏发电行业，光伏发电作为太阳能发电的核心技术路径，占我国太阳能发电总量的 99%以上。2023 年我国太阳能发电量 5841.5 亿千瓦，比上年增长 36.7%。目前国内的太阳能电站主要以集中式光伏电站和分布式光伏电站为主，两者在安装位置、并网电压等级和传输距离等方面存在区别。2023 年，光伏发电装机新增 2.16 亿千瓦，其中集中式光伏电站新增 1.2 亿千瓦，分布式光伏电站新增 0.96 亿千瓦。总的来看，光伏发电作为清洁能源的核心力量，在技术创新、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的三重驱动下，已进入成熟期。未来，其角色将从“补充能源”逐步转向“主力能源”，尤其在分布式发电、储能融合及绿氢协同等领域潜力巨大。

2023 年，发电装机绿色转型成效显著，煤电装机占总发电装机容量首次降至 40%以下。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首次超过 3 亿千瓦，达 3.7 亿千瓦，同比增长 81.8%，其中全国新增可再生能源装机 3.05 亿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装机的 82.7%。截至 2023 年底，可再生能源装机达 14.5 亿千瓦，占全国发电总装机超过 50%，历史性超过火电装机。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再创历史新高，达 15.7 亿千瓦，占总装机容量比重达 53.9%，首次突破 50%，首次超过火电装机容量。全国全口径火电装机容量 13.9 亿千瓦。其中，煤电 11.6 亿千瓦，同比增长 3.4%，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 39.9%，首次降至 40%以下，同比降低 4.0 个百分点。

2025 年 2 月 27 日，国家能源局正式印发《2025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根据《指导意见》，我国 2025 年能源工作主要目标包括：第一，供应保障能力持续增强。全国能源生产总量稳步提升。煤炭稳产增产，原油产量保持 2 亿吨以上，天然气产量保持较快增长，油气储备规模持续增加。全国发电总装机达到 36 亿千瓦以上，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 2 亿千瓦以上，发电量达到 10.6 万亿千瓦时左右，跨省跨区输电能力持续提升；第二，绿色低

碳转型不断深化。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提高到 60%左右，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20%左右。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可再生能源替代取得新进展。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政策措施进一步完善，绿色低碳发展政策机制进一步健全；第三，发展质量效益稳步提升。火电机组平均供电煤耗保持合理水平。风电、光伏发电利用率保持合理水平，光伏治沙等综合效益更加显著。大型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初步建成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

综上所述，太阳能光伏发电是一种不消耗矿物质能源、不污染环境，建设周期短、建设规模灵活，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新能源项目，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2) 产业园区运营行业现状及前景

产业园区作为一种专门规划的特殊区域，其主要目的是推动特定产业的发展。它是区域经济进步和产业结构优化的关键空间集合形式，承担着汇聚创新要素、培育新兴产业以及推动城市化进程等一系列关键任务。产业园区借助资源的共享，能够有效消除外部不利因素的影响，增强产业的集聚能力，进而带动相关产业的协同发展，最终形成具有规模效应的产业集群。

在“十四五”规划期间，随着都市圈核心城市综合实力的不断增强，产业园区在土地和功能方面受到的限制将逐渐显现，进入到“辐射效应”超过“虹吸效应”的新发展阶段。都市圈产业园区所具有的规模效应、集聚效应和协同效应，使得产业园区之间的竞争逻辑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从过去单个园区之间的竞争转变为都市圈“园区群”之间的竞争。传统产业园区在发展过程中存在“三重三轻”的问题，即重视产业发展而忽视人居环境建设，重视工业制造而忽视服务体系构建，重视土地开发而忽视氛围营造，这导致产业园区在人居环境、商业服务和创业氛围等方面存在明显不足，缺乏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产城融合”模式则强调产业与城市的融合发展，以城市为依托，为产业提供发展空间和经济支持，同时以产业为动力，推动城市的更新和服务配套的完善，从而实现产业、城市和人之间的良性互动和可持续发展。

产业园区的建设和运营模式主要包括资产运营、服务运营和产业运营三种。资产运营模式是指在完成产业园区建设后，通过对园区内的土地、房产等资产进行有效管理，通常以出租的方式来获取运营收益。服务运营模式是在资产运营模式的基础上，为入驻企业提供人才招聘、派遣、信息咨询、金融服务等软性服务，为企业创造更好的发展环境。这种模式加强了园区与企业之间的合作，拓宽了园区的收入渠道。产业运营模式则是园区运营商参与产业投资和孵化，通过长期投资来换取企业未来的高收益，直接参与园区企业的实际经营，为企业提供创业孵化、股权投资、公共平台等服务，与企业共同成长，构建全产业链的服务收益模式。目前，大多数产业园区运营企业都在尝试将这三种运营模式相结合，以提高园区的竞争力和运营服务能力，增加收益。

发行人是荆州市经开区重要的产业化运营主体，荆州市经开区作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着力重塑“1+2”产业集中高质量发展格局，聚力发展智能装备首位产业，化工新材料、纺织印染特色产业，其中智能装备产业在美的“空冰洗”和“恒隆系”等链主企业引领下，主攻智能家电、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工新材料产业聚焦半导体和光伏材料赛道，先导科技、菲利华、鸣石科技等一批重点项目正加快建设、陆续投产。发行人加快发展园区运营和产业投资等业务，发挥产业集聚作用，对荆州市构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体系，对提升荆州市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全面夯实实体经济根基，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培育一大批创新创业载体具有重要作用。

3) 民生服务行业现状及前景

民生服务是国家、政府或其他社会组织为满足人民群众日常生活需求而提供的服务。它涵盖了各个领域，旨在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和谐。民生服务业与人民的日常生活紧密相连，其发展水平直接影响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和谐社会的构建。做好民生服务，更好适应人民期待和需求，有利于提升人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增进民生福祉是发展的根本目的。必须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在发展中补齐民生短板、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民生服务业不断发展，人民生活全方位改善。民生服务包括教育、医疗、就业、社会保障、住房、公共交通、文化娱乐、环境保护、物业管理等领域的公共服务以及水电燃气等公用事业。民生服务业通常具备区域专营性和垄断性。发行人民生服务业务板块主要包括供电业务和供水业务等。

4) 建筑业行业现状及前景

我国社会的不断发展使得建筑行业经济效益增长，满足了我国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需求，同时也带动了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推动了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进程。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和现代化技术的发展成熟，我国建筑行业逐渐由劳动密集型产业向资金密集型产业过渡，建筑企业的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快。

2024 年，我国建筑业产值 32.7 万亿元，比 2020 年增加了 6.3 万亿元，增长 24%，稳稳担起国民经济“压舱石”的重任。2025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截至 2024 年末，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67%，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随着我国城镇化建设加速推进，国民对于住房、公共基础设施、水电交通等需求增大，建筑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仍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双碳”目标、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等积极因素，为勘察设计行业的发展注入强大推动力，城市规划、机场交通设计、市政基础设施设计、文化场馆设计等细分领域迎来新的市场机遇。展望未来，我国建筑业仍有较长的红利期，同时未来我国建筑业加快向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发展，智能建筑和智能交通等必将成为新的发展方向，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融合发展。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荆州市经开区重要的产业化运营主体，目前，发行人已形成园区运营、民生服务、产业投资三大业务板块。

1) 园区运营板块

荆州经开区是荆州承接产业转移的核心区，对外开放的主阵地，招商引资的主平台，先后获评为国家级承接产业转移基地、长江经济带国家转型升级示范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区、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2025 年全年，荆州经开区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 1,001.32 亿元。聚集了规上企业 298 家、500 强企业 7 家、上市公司 33 家、外资企业 65 家、专精特新企业 79 家，形成了以智能装备（分为智能家电、汽车零部件）为首位产业，化工新材料、纺织印染为特色产业的“1+2”产业发展格局”。2024 年综合考评在全国 233 个国家级经开区中位列 53 位，省内第 4 位。

发行人统一运营荆发控股体系内自有的工业厂房、商铺及保租房等资产，包括美的配套产业园（一期）、美的配套产业园（二期）、安波福电气系统、施坦达、北京无线电、华中汽车城、环球汽车零部件、沃特玛电池等多个产业园及厂房物业。发行人租赁业务主要为出租荆发控股体系内自有的工业厂房、商铺及保租房等资产，租赁资产主要集中于荆州经开区，租赁对象主要为园区内招商引资企业。此外，发行人立足荆州市经开区产业园，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和供热管网，大力发展光伏发电和园区供热业务。此外，发行人下属楚华电子持有并运营安波福电气系统厂房和北京无线电厂房。发行人作为荆州市经开区重要的产业化运营主体，在荆州市经开区产业服务领域具有一定行业地位。

2) 民生服务板块

民生服务业具备天然的区域专营性和垄断性，发行人在荆州市经开区沙市农场区域享有垄断市场地位。发行人子公司壹禾能源主要负责荆州市经开区沙市农场区域供电和配电工程建设，子公司润泽水务主要承担荆州市经开区沙市农场区域供水任务。考虑到发行人供电和供水业务具备区域专营优势，并且其服务区域和人群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预计不会存在大幅变化，人均用电量和用水量大概率不会存在大幅波动，预计发行人供电和供水业务的盈利能力将保持稳定。发行人民生服务目前仍处于业务拓展初期，正着力开展充电桩运营、停车服务等业务逐步实现多元化经营。

3) 产业投资板块

发行人立足当地主导产业，参股荆州市德宝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北荆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收购湖北凯乐量子通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光纤生产线。此外，发行人负责荆州经开区国有产业基金的管理与投资，核心开展基金投资业务，以助力经开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并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参与基金共 5 只，包括荆州荆开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长江荆楚新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荆州市荆开一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烯引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荆州市荆楚新动能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规模合计 10.37 亿元。未来发行人将采用“直投+基金”方式，围绕主导产业，形成“资源-资产-资本-资金”的良性循环，助力荆州产业建圈强链。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较好的区域环境

发行人位于荆州市经开区，荆州市经开区成立于 1992 年，承担着荆州市“工业振兴崛起主战场、城区向东桥头堡”的使命，先后获批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承接产业转移基地、长江经济带国家转型升级示范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区、汽车零部件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国家火炬汽车及零部件特色产业基地、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中国绿色印染创新示范基地等。经过 30 多年的建设发展，荆州市经开区已聚集规上工业企业 298 家，高新技术企业 220 家。2024 年，荆州市经开区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19.1%，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9.8%，工业投资增速 8.0%，工业技改投资增速 23.2%，各项经济指标均稳中有进、进中提质。当前，荆州市经开区以全面融入省、市产业体系为导向，立足本地资源禀赋，正全力打造以智能装备（分为智能家电产业及汽车零部件产业）为首位产业，化工新材料、纺织印染为特色产业的“1+2”产业发展格局，加快推动发展路径、发展动力、发展模式、发展效能的优化完善和转型升级。未来荆州市经开区经济实力有望实现进一步增长，将为发行人业务开展提供较好的外部环境。

2) 多元化经营优势

发行人作为荆州市经开区重要的产业化运营主体，聚焦园区运营、民生服务和产业投资三大业务板块，经营业务广泛。其中园区运营中光伏发电业务是发行人的基石业务，持续贡献稳定的业务收入、经营利润和现金流，且仍处规模化发展阶段；民生服务板块目前主要包括供电业务和供水业务，具备一定区域垄断优势，通过拓展服务区域和人群，丰富服务类型，发行人的多元化经营优势将带来显著的协同效应。此外，发行人将立足于当地主导产业布局，大力开展产业投资业务，助力荆州产业建圈强链。未来，随着荆州市经开区产业集群逐步发展壮大，发行人业务经营也将持续稳定发展，盈利水平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3) 股东支持优势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获得了股东的大力支持，近年来，发行人在资产划转等方面，持续获得有力的外部支持。资产划转方面，通过资产划转整合，做大优质资产，提高资源配置效率，聚集区域优势资源向综合性产投平台转型。2025 年 3 月，荆发控股集团将荆开新能源、楚华电子、壹禾能源等公司股权等无偿划转至发行人。此次无偿划转旨在助力发行人实现市场化转型和资源优化配置，打造专业化产业主体，推进实施产融投协同发展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能源业务	0.51	0.26	49.02	13.92	0.36	0.21	41.67	26.33
租金业务	0.30	0.13	56.67	8.28	0.88	0.62	29.55	63.43
贸易业务	2.49	2.41	3.21	68.00	0.03	0.03	-	2.05
其他主营业务	0.34	0.09	73.53	9.19	0.11	0.10	9.09	8.19
其他业务	0.02	0.03	-50.00	0.60	-	-	-	-
合计	3.66	2.92	20.22	100.00	1.38	0.96	30.43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 能源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能源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30%以上，主要系本期能源相关业务开展规模扩大，业务供应量有所增加，带动能源板块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实现增长，对应营业成本同步有所上升，毛利率小幅提升。

（2） 租金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租金业务营业收入及成本同比下降 30%以上，毛利率同步上升 30%以上，主要系本期租赁业务规模收缩，租金收入、成本同步下降，低毛利的租赁项目减少，使得板块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

（3） 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贸易业务营业收入及成本同比上升 30%以上，毛利率同步下降 30%以上，主要系发行人加大贸易业务规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步大幅增加，但贸易业务毛利空间有限，拉低板块整体毛利率水平。

（4） 其他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同比上升 30%以上，主要系其他业务的业务规模扩大，同时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拉动毛利率同比增加。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荆开产投作为荆州市经开区重要的产业化运营主体，资产权属清晰，主责主业明确，聚焦园区运营、民生服务、产业投资三大产业，着眼于资源整合、资产运营、创新驱动、以延伸产业布局为支撑，推动高质量发展。

1) 园区运营：立足智能家电产业园、荆江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铁水联运物流产业园等特色产业园区，在现有光伏发电、经营租赁、园区供热等业务基础上，持续完善水电气网、生产基地、冷链物流等基础设施，开展供应链集采集销、物流服务、物业管理、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孵化等园区运营业务，持续增强园区承载力，吸引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助力形

成产业集群。

2) 民生服务：依托现有供水、供电业务基础，加速推进停车、水燃、固废、物业、康养、公园、场馆、菜市场等城市运营板块协同衔接，补齐打通业务链，当好经营城市资源产业链的“链长”。

3) 产业投资：聚焦智能装备，化工新材料、纺织印染等当地特色产业，以建立良性投资循环为目标，形成资本积累，建立“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国资退出—再投资”的良性循环机制。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可能会对公司发展造成重大影响的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具有完备的公司治理结构，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资产独立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的资产权属证书等资料，发行人合法拥有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资产；发行人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发行人与其出资人资产混同的情形。发行人的资产由发行人独立拥有，不存在被出资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

2、人员独立

公司已建立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并具备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现代企业制度建立规范；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设立了包括董事会和经理层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管理体系。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干预发行人经营活动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及地方政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公司根据实际需要以及发展战略建立完整的内部组织架构和职能分布体系，各部门间职责清晰明确，业务开展有序，部门间互相协作。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出资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发行人是独立纳税的法人实体，进行独立的税务登记，并依据国家税法独立缴纳税金。发行人的财务独立。

5、业务经营独立

根据发行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发行人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经营场所，目前实际从事的业务在其经核准的业务范围内；发行人依法设立了生产经营所需的各个部门和子公司，可独立从事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发行人的经营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出资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对出资人及其他关联方的业务依赖关系。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保护公司、出资人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关联交易决策行为的公允性，发行人根据《公司章程》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严格管理，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

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进行了规范。

（1）决策权限

- 1) 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10%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决定（但总经理应予以回避的关联交易除外）。
- 2) 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10%至 20%之间，以及本属于公司总经理决定的但其本人因关联关系而回避的关联交易，均由董事会做出决议。
- 3) 如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20%以上的，由出资人做出决定。

（2）决策程序

- 1) 由公司总经理决定的关联交易，应当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将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公司总经理，由公司总经理对该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
- 2) 由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当就该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和讨论，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3）定价机制

- 1) 有国家定价（指政府物价部门定价或应执行国家规定的计价方式）的，依国家定价；
 - 2) 若没有国家定价，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 3) 若没有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加成法（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定价；
 - 4) 若没有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也不适合以成本加成法定价的，采用协议定价方式。
- 关联交易双方根据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荆州市荆开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6 荆投 K1
3、债券代码	282992.SH
4、发行日	2026 年 6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6 年 6 月 12 日
6、2026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2031 年 6 月 12 日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31 年 6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7%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82992.SH
债券简称	26 荆投 K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 是 √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触发和执行情况是否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者募集说明书约定	□ 是 √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82992.SH	26 荆投 K1	是	科技创新	30,000	1	1

（二）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用于其他用途的金额
282992.SH	26 荆投 K1	2.98	0.9	0	0	0	0	2.08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82992.SH	26 荆投 K1	无	偿还光大银行贷款 0.9 亿元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其他用途的具体情况
282992.SH	26 荆投 K1	置换一年以内投资于科技创新企业的基金出资 2.08 亿元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报告期内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82992.SH	26 荆投 K1	不低于 2.10 亿元用于科技创新领域的基金	2.08 亿元用于置换一年以内投资于科技创新企业的基金出资，0.9 亿	是	是	是	是

		出 资 或 用 于 置 换 一 年 以 内 投 资 于 科 技 创 新 企 业 的 基 金 出 资， 不 超 过 0.90 亿 元 用 于 偿 还 有 息 负 债	元用于偿还 有息负债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况

☒ 不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 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等	7.52	140.60	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0.55	65.31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的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对企业的应收账款	1.03	-15.79	-
预付款项	对企业的预付账款	3.82	7,674.88	主要系 1 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资金归集款、往来款和土地收储款等	42.51	40.97	主要系资金归集款、往来款等增加所致
存货	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开发成本等	26.93	4.01	-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和机器设备等	4.83	-2.25	-
在建工程	在建项目	40.59	12.67	-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	0.34	-0.75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应收账款	1.03	0.26	-	24.96
投资性房地产	6.74	2.61	-	38.67
在建工程	40.59	12.39	-	30.52
存货	26.93	10.48	-	38.91
合计	75.29	25.73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4.96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亿元，收回：0.92亿元；

3.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4.04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5.5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6.32亿元和34.22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0.0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2.95	2.95	8.63
银行贷款	-	1.28	25.16	26.44	77.2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73	3.09	4.83	14.11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3.02	31.21	34.2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2.95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00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89.54亿元和107.75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0.3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10.83	10.83	10.05
银行贷款	-	6.47	80.78	87.24	80.9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4.94	4.74	9.68	8.98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11.40	96.35	107.7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10.83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00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00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者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上年末净资产 5%以上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31	115.89	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48	3,493.54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22	-9.58	-
预收款项	0.04	-35.56	主要系一年以内的预收款项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0.93	26.96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9.09	-38.54	主要系 1 年内到期的长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负债			期借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80.78	18.25	-
长期应付款	10.75	72.00	主要系新增融资租赁款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48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5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00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00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00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本次债券适用的发行人主体类别	☐ 科创企业类 ☒ 科创升级类 ☐ 科创投资类 ☐ 科创孵化类 ☐ 金融机构
债券代码	282992.SH
债券简称	26 荆投 K1
债券余额	3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出资的基金项目为湖北长江荆楚新材产业投资基金，已投资标的公司包括湖北先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有效促进科技创新领域的企业发展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
其他事项	无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详见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荆州市荆开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6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荆州市荆开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荆州市荆开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0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1,803,479.88	312,465,711.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866,090.58	33,190,717.22
应收账款	102,582,180.45	121,811,094.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1,846,698.65	4,911,286.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51,111,690.93	3,015,611,511.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93,071,563.09	2,589,120,868.5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6,378,694.78	39,678,980.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1,101,640.90	319,841,453.71
流动资产合计	8,622,762,039.26	6,436,631,622.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4,726,588.91	316,226,58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84,406,358.72	4,384,406,358.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74,225,681.90	715,837,478.00
固定资产	483,218,643.22	494,347,811.05
在建工程	4,059,020,318.90	3,602,689,345.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796,037.69	34,051,373.3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67,234.50	5,073,107.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1,288,254.49	731,835,271.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04,149,118.33	10,284,467,334.81
资产总计	19,326,911,157.59	16,721,098,957.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1,000,000.00	10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8,258,437.96	6,908,461.53
应付账款	222,058,584.59	245,591,432.27
预收款项	3,787,675.03	5,878,264.75
合同负债	16,038,107.35	14,156,358.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988.00	498,220.92
应交税费	29,995,251.59	33,171,588.72
其他应付款	93,336,085.54	73,516,038.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9,212,236.83	1,479,430,750.80
其他流动负债	134,839.12	126,990.48
流动负债合计	1,753,857,206.01	1,966,278,107.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77,835,068.46	6,830,962,615.35
应付债券	1,083,245,849.05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74,615,124.62	624,786,544.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45,696,042.13	7,465,749,160.14
负债合计	11,999,553,248.14	9,432,027,267.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26,598,465.44	6,820,147,510.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7,163,739.17	158,078,09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13,762,204.61	7,278,225,606.02
少数股东权益	13,595,704.84	10,846,084.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27,357,909.45	7,289,071,69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326,911,157.59	16,721,098,957.56

公司负责人：杨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啸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荆州市荆开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0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515,908.51	22,307,335.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884,977.48	38,344,924.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695,434,912.07	1,603,422,370.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9,484,956.06	195,149,020.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382,159.00	53,477,641.09
流动资产合计	2,150,702,913.12	1,912,701,291.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64,750,893.37	2,349,540,893.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55,400,611.93	3,955,400,611.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834.50	3,937.13
在建工程	1,505,009,273.14	1,317,907,840.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25,239,612.94	7,622,853,283.23
资产总计	10,175,942,526.06	9,535,554,575.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00,000.00	-
应付账款	15,304,829.99	897,646.32
预收款项	10,550.46	-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	769,043.58
其他应付款	3,194,266,635.25	3,455,209,359.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1,748,221.78	125,951,203.7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91,330,237.48	3,582,827,252.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16,035,000.00	2,430,860,000.00
应付债券	295,462,830.19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09,239,083.93	54,503,880.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30,736,914.12	2,495,363,880.84
负债合计	6,722,067,151.60	6,078,191,133.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61,237,335.63	3,161,237,335.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361,961.17	-3,873,894.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53,875,374.46	3,457,363,441.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75,942,526.06	9,535,554,575.03

公司负责人：杨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啸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6,158,051.50	138,481,317.32
其中：营业收入	366,158,051.50	138,481,317.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3,246,344.48	116,649,896.13
其中：营业成本	292,079,759.54	95,779,785.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191,769.45	8,828,816.89
销售费用	-	37,107.48
管理费用	11,501,509.43	10,987,230.99
研发费用	403,835.15	1,586,667.30
财务费用	69,470.91	-569,711.91
其中：利息费用	124,256.20	-
利息收入	219,738.31	538,694.60
加：其他收益	122,540.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49,454.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406.54	-3,423,563.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500,199.29	18,407,857.28
加：营业外收入	79,351.26	1,825,818.23
减：营业外支出	390,562.49	1,085,493.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188,988.06	19,148,182.51
减：所得税费用	18,352,223.35	5,002,333.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36,764.71	14,145,849.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36,764.71	14,145,849.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85,644.14	14,271,526.8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120.57	-125,677.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836,764.71	14,145,849.0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85,644.14	14,271,526.8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1,120.57	-125,677.7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396,855.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杨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啸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15,611.98	52,752,293.58
减：营业成本	1,132,114.37	50,208,338.94
税金及附加	2,471,461.05	4,106,727.2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77,640.79	761,316.9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045.44	-50,818.73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50,975.87	51,861.2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03.83	-3,21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76,862.62	-5,483,270.82
加：营业外收入	6,000.00	200,000.30
减：营业外支出	217,204.34	63,153.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88,066.96	-5,346,424.2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88,066.96	-5,346,424.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88,066.96	-5,346,424.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88,066.96	-5,346,424.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啸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8,610,100.90	73,654,617.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5,067,172.11	710,075,75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3,677,273.01	783,730,369.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9,557,882.64	311,843,339.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36,707.14	4,936,39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98,110.30	42,616,356.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4,149,292.98	1,095,990,37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0,841,993.06	1,455,386,46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164,720.05	-671,656,098.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00,000.00	1,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8,163,941.84	94,064,485.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515,833.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663,941.84	238,580,318.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863,941.84	-237,080,31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122,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80,896,000.00	1,194,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5,666,996.1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8,562,996.18	1,316,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8,485,320.86	250,734,320.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598,870.93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12,374.03	6,259,544.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7,196,565.82	256,993,864.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1,366,430.36	1,059,606,135.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337,768.47	150,869,717.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465,711.41	115,970,023.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1,803,479.88	266,839,741.44

公司负责人：杨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啸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4,220.39	-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547,275.87	221,342,16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981,496.26	221,342,161.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36,533.54	20,130,193.0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70,911.81	6,240,824.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9,179,990.34	845,610,705.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087,435.69	871,981,72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105,939.43	-650,639,56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664,103.65	20,102,1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210,000.00	205,7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874,103.65	225,822,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201,874,103.65	-225,822,100.00

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5,000,000.00	780,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01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010,000.00	933,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00,000.00	52,891,089.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21,383.7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21,383.75	52,891,089.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188,616.25	880,208,910.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208,573.17	3,747,247.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07,335.34	7,012,708.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515,908.51	10,759,956.16

公司负责人：杨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啸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涛

